

Greenfiel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REENFIELD

中期報告 2004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57,440	127,358
銷售成本		(117,096)	(91,305)
毛利		40,344	36,053
其他經營收益		2,110	3,698
分銷成本		(5,125)	(3,954)
行政費用		(19,075)	(20,164)
經營溢利	4	18,254	15,63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 之銀行借貸利息		(1)	(3)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4,554	2,034
除稅前溢利		22,807	17,664
所得稅開支	5	(2,583)	(2,081)
本期溢利		20,224	15,583
股息—宣派中期股息	6	8,750	7,500
每股盈利—基本	7	8.1港仙	6.2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1,501	43,061
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12,936	9,138
墊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1,440	1,440
投資證券	9	10	10
遞延稅項		161	161
		66,048	53,810
流動資產			
存貨		45,724	36,16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72,335	63,250
投資證券	9	27,735	9,945
一家聯營公司所結欠之款項		19,411	20,9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980	71,666
		215,185	201,98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4,551	46,404
結欠一家關連公司之款項		167	126
應付稅項		3,319	1,450
		68,037	47,980
流動資產淨值		147,148	154,004
		213,196	207,81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5,000	25,000
儲備		188,196	182,814
		213,196	207,814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2)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不可 分派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000	4,242	32,000	(4,438)	3,786	116,853	177,443
換算中國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而未於收益表 內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8)	—	—	(8)
期內溢利	—	—	—	—	—	15,583	15,583
已付股息	—	—	—	—	—	(12,500)	(12,500)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5,000	4,242	32,000	(4,446)	3,786	119,936	180,518
換算中國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而未於收益表 內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201)	—	—	(201)
轉撥至不可分派儲備	—	—	—	—	779	(779)	—
期內溢利	—	—	—	—	—	34,997	34,997
已付股息	—	—	—	—	—	(7,500)	(7,50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	4,242	32,000	(4,647)	4,565	146,654	207,814
換算中國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而未於收益表 內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158	—	—	158
期內溢利	—	—	—	—	—	20,224	20,224
已付股息	—	—	—	—	—	(15,000)	(15,00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25,000	4,242	32,000	(4,489)	4,565	151,878	213,196
應付予：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25,000	4,242	32,000	(4,427)	4,472	133,230	194,517
聯營公司	—	—	—	(62)	93	18,648	18,679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25,000	4,242	32,000	(4,489)	4,565	151,878	213,196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25,000	4,242	32,000	(4,627)	4,472	131,846	192,933
聯營公司	—	—	—	(20)	93	14,808	14,881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	4,242	32,000	(4,647)	4,565	146,654	207,814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25,000	4,242	32,000	(4,429)	3,693	109,414	169,920
聯營公司	—	—	—	(17)	93	10,522	10,598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5,000	4,242	32,000	(4,446)	3,786	119,936	180,518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續)

附註：

(i) 特別儲備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乃指於集團重組前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予其當時股東32,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A類股份之面值，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

(ii) 不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之不可分派儲備乃指根據中國法規從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註冊之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撥付之法定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現金淨額	23,255	7,318
投資活動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購買投資證券	(29,442)	(10,9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8)	(6,107)
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11,035	49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19	(1,740)
	(29,996)	(18,275)
融資活動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已付股息	(15,000)	(12,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741)	(23,457)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666	67,992
匯率更改之影響	55	—
結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980	44,5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重估若干證券投資之價值後修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財務報表時所採納者一致。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呈報分類資料之基本形式為按業務分類。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分類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來銷售額	119,916	13,236	24,288	—	157,440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額*	46,390	6,512	4,436	(57,338)	—
合計	166,306	19,748	28,724	(57,338)	157,440
分類業績	15,817	286	2,768	—	18,871
持有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696)
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					79
經營溢利					18,254
融資成本					(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4,554
除稅前溢利					22,807
所得稅開支					(2,583)
期內溢利					20,224

*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額乃按現行市率扣除。

3. 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來銷售額	93,466	13,747	20,145	—	127,358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額*	45,965	7,391	6,624	(59,980)	—
合計	139,431	21,138	26,769	(59,980)	127,358
分類業績	10,232	561	3,449	—	14,242
持有證券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895
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					496
經營溢利					15,633
融資成本					(3)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2,034
除稅前溢利					17,664
所得稅開支					(2,081)
期內溢利					15,583

*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額乃按現行市率扣除。

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經營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業績分析。

4.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80	2,192
持有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696	(895)
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	(79)	(4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16)	(38)
來自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219)	(258)
來自非上市債券之利息收入	(362)	(167)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費用包括:		
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二零零三年:17.5%) 稅率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1,593	193
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76	295
	1,869	488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714	583
遞延稅項	—	1,010
	2,583	2,081

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之大部份溢利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因此毋須繳交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6. 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向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於本期間，本公司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3港仙，金額分別合共7,500,000港元及7,500,000港元。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溢利20,22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58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250,000,000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0,000,000股)計算。

由於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動用約11,808,000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投資證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投資：		
非上市股本證券	10	10
非上市債券	11,473	9,945
上市股本證券	16,262	—
	<u>27,745</u>	<u>9,955</u>
為呈報而分析之賬面值：		
非流動	10	10
流動	27,735	9,945
	<u>27,745</u>	<u>9,955</u>
上市股本證券之市值	<u>16,262</u>	—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信貸期的政策，由30日至90日不等。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67,156,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158,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22,783	18,067
31至60日	20,538	18,022
61至90日	13,033	9,903
超過90日	10,802	13,166
	67,156	59,158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59,224,000港元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421,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30,808	17,190
31至60日	19,780	13,476
61至90日	5,174	8,935
超過90日	3,462	820
	59,224	40,421

12. 股本

	法定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00,000	25,000

13.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日後支付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款項及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4	12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	60
	104	183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經洽商後，租期平均為兩年，兩年內租金不變。

14. 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 及設備增購資本開支	6,625	4,622

15.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約2,6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信貸之擔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請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正前將一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寄發股息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57,4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期內溢利由15,583,000港元增至20,224,000港元，增幅達30%。每股盈利由6.2港仙增加31%至8.1港仙。

業務回顧

期內，原材料價格上升至新高。塗料工業競爭激烈，售價受壓影響本集團之邊際利潤。即使經營環境艱難，但有賴本集團核心業務之突出表現，尤其是國內銷售方面，更取得驕人之增長。於三個主要業務分類中，液體塗料之業績仍叫人欣喜。由於玩具塗料需求增加，液體塗料之營業額增加19%，溢利大幅上升55%。但因國內競爭對手採取低售價策略，令粉末塗料之經營環境困難重重，所以此分類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下降7%及49%。另外，由於原材料價格浮動不定，即使溶劑之營業額上升7%，其溢利卻下降20%。

期內，為提供可靠準時之送貨服務，滿足更廣闊之客戶基礎及對多元化產品之需求，本公司在香港購置了兩個工廠單位，以增加倉庫之儲存量。

去年在廣州興建之廠房已全面投產，其生產之產品主要在國內銷售。此外，本公司計劃在毗連深圳廠房興建一間總樓面面積約11,000平方米之廠房。於興建工程在二零零五年峻工後，本公司相信提升了之生產能力足以應付國內與日俱增之需求。

業務回顧 (續)

為應付種種挑戰，本集團採取了若干應變措施及策略。本公司繼續與客戶緊密合作，確保產品質素能符合客戶之最高標準及要求。除專注持續提升產品質素外，鑑於各行各業目前之競爭均見激烈，本公司採取了獨有且靈活之物流程序，以迅速將貨物運送予客戶，應付客戶緊逼之流程。憑藉本公司提供之優質客戶服務及綜合技術支援，客戶定能提升彼等之競爭力。

前景

原油價格飆升，令石油衍生原材料之價格受壓，而溶劑價格不斷上升實為一明證。倘原油價格持續高企，液體塗料及其他產品之原材料價格亦難免受到影響。雖然原材料價格高昂，對行業造成種種挑戰，本公司仍能在上半年取得令人滿意之增長。

本集團採取了若干措施應付不利之經營環境，例如，推出適當之定價政策及有效之成本控制措施，並緊貼市況。期內理想之業績證實該等措施行之有效。此外，產品質素始終是本集團最關注之焦點。

展望將來，鑑於香港經濟漸漸復甦，國內經濟增長迅速，本集團預期經營環境將會有所改善。然而，有見業內競爭依然劇烈，本集團將持續投放資源提升產品質素、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此外，本集團亦將持續增加資本性投資，藉以提高生產力及產品質素，鞏固現有之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機會及物色合營夥伴，以開拓業務範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借款。本集團擁有足夠現金盈餘，以內部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撥付營運所需。本集團之業務增長穩定，其財務狀況得以維持在滿意水平。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49,98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666,000港元）。

重大投資

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為本集團帶來未變現虧損約696,000港元。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組合，以達致本集團之投資目標。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儘管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合約，惟所面臨之外匯風險微乎其微。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約有960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及行政人員及生產工人。大部份僱員均長駐中國內地，而其餘僱員則於香港工作。僱員之酬金、晉升機會及薪金調整乃根據個人表現、專業程度與工作經驗評估，並依照業內慣例而釐定。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相聯法團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a) Pacific Orchid Investments Limited (「Pacific Orchid」)	原樹華	2,865 (普通股股份)	28.65%
	高澤霖	1,550 (普通股股份)	15.50%
(b) 萬輝塗料有限公司 (「萬輝塗料」)	原樹華	9,168,000 (無投票權A類股份)	28.65%
	高澤霖	4,960,000 (無投票權A類股份)	15.50%
(c) 峻輝貿易有限公司 (「峻輝」)	原樹華	280,000 (普通股股份)	28.00%

董事權益 (續)

附註：原樹華先生及高澤霖先生為Pacific Orchid、萬輝塗料及峻輝各自之董事。Pacific Orchid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萬輝塗料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峻輝已發行股本之45%。

所有上述權益均屬好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董事除外）已知會本公司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

名稱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Mulpha International Bhd. (「Mulpha International」)	187,500,000	75%
Mulpha Strategic Limited (「Mulpha Strategic」) (前稱 King's Chemical Products Inc.)	187,500,000	75%
Pacific Orchid	187,500,000	75%

附註：該等股份均由Pacific Orchid持有，而Mulpha International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ulpha Strategic持有Pacific Orchid 51%股權。因此，Mulpha International及Mulpha Strategic均視為擁有Pacific Orchid所持之股份權益。

所有上述權益均屬好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知會本公司，表示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任何其他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席告退外，並無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或曾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胡永傑先生及崔康常博士。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事宜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已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原樹華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中期報告日，董事會包括有執行董事原樹華先生、高澤霖先生及伍介安先生；非執行董事鄭子賢先生、吳盛南先生及鄧秉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胡永傑先生及崔康常博士。